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政制事務局局長

第 14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AB-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網領
<u>CAB001</u>	0298	陳偉業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02</u>	0299	陳偉業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03</u>	0300	陳偉業	144	政制事務
<u>CAB004</u>	0584	劉慧卿	144	政制事務
<u>CAB005</u>	0585	劉慧卿	144	政制事務
<u>CAB006</u>	0609	鄭志堅	144	政制事務
<u>CAB007</u>	0610	鄭志堅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08</u>	0869	梁國雄	144	政制事務
<u>CAB009</u>	0870	梁國雄	144	政制事務
<u>CAB010</u>	0871	梁國雄	144	政制事務
<u>CAB011</u>	0872	梁國雄	144	政制事務
<u>CAB012</u>	0873	梁國雄	144	政制事務
<u>CAB013</u>	1064	馮檢基	144	政制事務
<u>CAB014</u>	1502	馮檢基	144	政制事務
<u>CAB015</u>	1503	馮檢基	144	政制事務
<u>CAB016</u>	1779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u>CAB017</u>	1780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u>CAB018</u>	1781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u>CAB019</u>	1782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u>CAB020</u>	1783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u>CAB021</u>	1784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網領
<u>CAB022</u>	1785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u>CAB023</u>	1786	梁耀忠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24</u>	1787	梁耀忠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25</u>	1805	李鳳英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26</u>	1852	譚香文	144	政制事務
<u>CAB027</u>	1853	譚香文	144	政制事務
<u>CAB028</u>	2176	郭家麒	144	政制事務
<u>CAB029</u>	2177	郭家麒	144	政制事務
<u>CAB030</u>	2178	郭家麒	144	政制事務
<u>CAB031</u>	2179	郭家麒	144	政制事務
<u>CAB032</u>	1153	田北俊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33</u>	1154	田北俊	144	政制事務
<u>CAB034</u>	2206	譚耀宗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35</u>	2246	譚耀宗	144	政制事務
<u>CAB036</u>	2247	譚耀宗	144	政制事務
<u>CAB037</u>	2265	吳靄儀	144	政制事務
<u>CAB038</u>	2266	吳靄儀	144	政制事務
<u>CAB039</u>	2267	吳靄儀	144	政制事務
<u>CAB040</u>	2268	吳靄儀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41</u>	2269	吳靄儀	144	政制事務
<u>CAB042</u>	2363	馬力	144	政制事務
<u>CAB043</u>	2364	馬力	144	政制事務
<u>CAB044</u>	2365	馬力	144	政制事務
<u>CAB045</u>	2366	馬力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46</u>	2367	馬力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47</u>	2368	單仲偕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48</u>	2369	單仲偕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49</u>	2370	單仲偕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0</u>	2371	單仲偕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1</u>	2372	單仲偕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2</u>	2400	馬力	144	政制事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網領
<u>CAB053</u>	2401	馬力	144	政制事務
<u>CAB054</u>	2402	馬力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5</u>	2403	馬力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6</u>	2404	馬力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7</u>	2210	吳靄儀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8</u>	2221	單仲偕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59</u>	2312	劉千石	144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u>CAB060</u>	0168	王國興	163	選舉事務
<u>CAB061</u>	1024	馬力	163	選舉事務
<u>CAB062</u>	1025	馬力	163	選舉事務
<u>CAB063</u>	1026	馬力	163	選舉事務
<u>CAB064</u>	1034	馬力	163	選舉事務
<u>CAB065</u>	1098	楊孝華	163	選舉事務
<u>CAB066</u>	2220	馬力	163	選舉事務
<u>CAB067</u>	2243	楊森	163	選舉事務
<u>CAB068</u>	2248	譚耀忠	163	選舉事務
<u>CAB069</u>	2249	譚耀忠	163	選舉事務
<u>CAB070</u>	2250	譚耀忠	163	選舉事務
<u>CAB071</u>	2282	梁家傑	163	選舉事務
<u>CAB072</u>	2300	單仲偕	163	選舉事務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1

問題編號

029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目標／指標中顯示，2006 年預算造訪高級政府人員／組織次數由 2005 年實際的 350 次大幅增加至 2006 年預算的 525 次，增幅達 50%。增加的原因為何？2005-06 年度有關的實際開支，以及 2006-07 年度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造訪高級政府人員和組織合共 350 次，藉以建立更緊密的聯繫和溝通。為更有效地協調我們的工作，加強與內地華東和西南部各省市的聯繫、交流和合作，我們正計劃分別在成都和上海設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預期於 2006 年下半年開始提供服務。駐粵經貿辦和兩個新設立的駐內地經貿辦在 2006 年有關造訪活動的預定目標為 525 次。

2. 造訪高級政府人員和組織是駐內地經貿辦所負責推行的活動的組成部分，故難以單獨估算投放於有關工作的具體資源。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2

問題編號

029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的預算撥款較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450 萬元(341.3%)，當局稱開支增加主要原因是設立駐上海和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以及擴大駐粵辦的服務範圍。請提供上海和成都經貿辦 2006-07 年度預算開支及人手編制的詳情。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答覆：

駐上海和成都的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和人手支援詳列如下：

	駐上海經貿辦 (百萬元)	駐成都經貿辦 (百萬元)
預算開支		
<u>經常運作開支</u>		
個人薪酬（公務員）及部門開支	19.937	13.312
<u>非經常開支</u>		
一筆過的裝置費	9.5	7.9
<u>資本開支</u>		
購置辦公室專用車	0.5	0.5
總計：	29.937	21.712
人手支援		
公務員編制	7*	6*
當地聘請的人員	8	8
總計：	15	14

* 包括每個經貿辦內一個行政主任職位。該職位是為成立新辦事處而開設，屬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並將於 2008-09 年度刪除。

2. 駐上海和成都經貿辦計劃在 2006 年下半年開始提供服務。於制訂預算案時，有關這兩個經貿辦的個人薪酬方面的預算經常運作開支只計算 9 個月的所需開支。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答覆編號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預算撥款較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10 萬元(14.8%)，當局稱開支增加其中一個原因是推廣基本法所需的撥款增加，據悉自從 2005-06 年度開始，政府已經增加推廣基本法的撥款。

- (a) 請分別提供 2005-06 年度及 2006-07 年度預計用於推廣基本法的開支。
- (b) 增加有關開支的原因何在？
- (c) 2006-07 年度推廣基本法活動的詳情。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我們合共撥款 500 萬元供推廣《基本法》之用，其中 125 萬元屬經常開支，而其餘 375 萬元則屬非經常開支，供舉辦慶祝《基本法》頒布十五周年的推廣活動。

2. 在 2006-07 年度，政制事務局把推廣《基本法》的撥款總額增至 700 萬元，以進一步加強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

3. 將於 2006-07 年度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我們會增加與社區團體的合作，通過這些團體的網絡，加強我們在社會上不同組別，特別是學生和青少年方面的推廣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4

問題編號

058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推廣基本法的工作，以及籌辦宣傳活動，增進市民對基本法認識和了解，請提供各項計劃的具體詳情，及涉及開支。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爲進一步增進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政制事務局已在2006-07年度預留700萬元，用以舉辦多項活動，加強推廣《基本法》。

2. 將於2006-07年度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我們會增加與社區團體的合作，通過這些團體的網絡，加強我們在社會上不同組別，特別是學生和青少年方面的推廣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5

問題編號

058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與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緊密合作，檢討區議會的角色，職能和組成，請提供各項計劃的具體詳情，及涉及開支。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正與民政事務局及其他相關政策局和部門緊密合作，為有關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公眾諮詢作最後準備。預計公眾諮詢將於 2006 年上半年展開。

2.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在現行法例和資源分配的框架下，區議會將可參與管理地區設施，例如圖書館、社區會堂、休憩場地、體育場所和游泳池等。政府將發表的諮詢文件會提供更多有關建議的詳情，供公眾討論。政府也會在諮詢文件中闡述關於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其他課題。當局會根據諮詢期內所收到的回應，制定最後建議和釐訂落實有關建議所需的資源。

3. 政制事務局是運用現有資源進行有關檢討的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6

問題編號

060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2007 年度增加 38 名首長級及非首長級人員，請提供：

- a. 新增職位名職，其所屬部門及每年薪酬開支？
- b. 各職位新增原因？
- c. 新增職位是否全屬於常額公務員職位？

提問人：鄺志堅議員

答覆：

(a) 在 2006-07 年度，當局為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駐上海和成都的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及駐粵經貿辦開設 38 個首長級和非首長級職位。同時會刪除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項下 7 個職位和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項下另外 7 個職位，以作抵銷。有關職銜和年薪開支的詳情如下：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u>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u>		
(i) 2 x 政制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60,8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項下 1 個高一級職位（即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ii) 2 x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3 個同級職位。
(iii)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總行政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v) 政制事務局高級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681,180	
(v) 政制事務局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vi) 2 x 政制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的一級私人秘書 (一級私人秘書)	275,8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 2 x 政制事務局文書主任 (文書主任)	275,880	
(viii) 2 x 政制事務局助理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162,180	
駐粵經貿辦		
(i) 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580,4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i) 駐粵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ii) 駐粵經貿辦投資推廣總監 (投資促進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v) 駐粵經貿辦經貿關係總監 (首席貿易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 駐粵經貿辦首席新聞主任 (首席新聞主任)	773,1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 駐粵經貿辦經貿關係經理 (貿易主任)	681,1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 2 x 駐粵經貿辦投資推廣經理 (貿易主任)	681,1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i) 駐粵經貿辦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1,008,480	
(ix) 駐粵經貿辦總入境事務主任 (總入境事務主任)	747,960	
(x) 2 x 駐粵經貿辦入境事務主任 (入境事務主任)	383,100	
駐上海經貿辦		
(i) 香港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580,400	
(ii) 駐上海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iii) 駐上海經貿辦首席貿易主任 (首席貿易主任)	929,220	
(iv) 2 x 駐上海經貿辦貿易主任	681,180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貿易主任)		
(v) 駐上海經貿辦高級新聞主任 (高級新聞主任)	622,440	
(vi) 駐上海經貿辦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駐成都經貿辦		
(i) 香港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60,800	
(ii) 駐成都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iii) 駐成都經貿辦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681,180	
(iv) 駐成都經貿辦高級新聞主任 (高級新聞主任)	622,440	
(v) 駐成都經貿辦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b)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計劃在政制事務局內成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並在上海和成都設立經貿辦。現時的駐粵經貿辦也會擴大覆蓋範圍和服務，以包括另外四個省／區，並向遇事港人提供協助。由於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將接手處理有關粵港合作事宜，故原納入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之下的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將歸入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原納入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之下的駐粵經貿辦也併入政制事務局，以配合由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統管駐粵經貿辦的新安排。(a)項所列職位都是為落實這些改動而開設。

(c) 上述職位，除駐上海和成都經貿辦的兩個行政主任外，全屬常額公務員職位。行政主任職位是為成立新辦事處而開設，屬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姓名 : _____ 麥清雄
 職銜 : _____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_____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7

問題編號

061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預算大幅增加 6450 萬以設立新的辦事處及擴大駐粵辦的服務地區及範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增加撥款設立新辦事處後，預期港人求助個案會否改變，其幅度為何？
- b. 增加撥款後，處理港人遇事的求助個案仍維持只有 95% 能於當日提供協助的目標，原因為何？

提問人：鄺志堅議員

答覆：

現時，在內地遇事港人求助個案是由入境事務處及駐京辦處理。我們難以預測在新的駐內地辦事處成立後港人在內地的求助個案數目。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轄下入境事務組由 2006 年 4 月（即該組的預定成立日期）至 12 月估計會處理 1 025 宗個案，此數字已計及在 2004 和 2005 年入境事務處和駐京辦處理在駐粵經貿辦所覆蓋的五個省區（即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和海南）內港人求助個案的平均數目。

2. 駐粵經貿辦轄下入境事務組將向在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和海南遇事的港人提供協助。視乎求助的性質和個別個案的情況，駐粵經貿辦的入境事務組人員可能需要更多時間去處理某些個案，特別是發生於這些省份範圍內的偏遠地區的個案。因此，我們把在接獲求助的當日提供協助的目標定在 95%。實際上，入境事務組人員會致力於盡快提供協助。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8

問題編號

08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推廣基本法的工作，請提供 2006-07 年度預算開支及工作計劃的詳情？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答覆：

在2006-07年度，政制事務局合共撥款700萬元供推廣《基本法》之用，以進一步加強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

2. 將於 2006-07 年度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我們會增加與社區團體的合作，通過這些團體的網絡，加強我們在社會上不同組別，特別是學生和青少年方面的推廣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09

問題編號

08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過去三年（即 2003-04 至 2005-06 年度），請提供每年就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所涉及的開支、人手及詳情。有否檢討有關工作對加強協調港台事務的成效？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答覆：

自 2002 年 7 月以來，政制事務局一直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通過這溝通渠道處理的主要事項包括 –

2003-04 年度

- (a) 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綜合症）爆發期間交換有關信息；
- (b) 安排專機前往台北接載一個懷疑有團員感染綜合症的香港旅行團返回香港；
- (c) 協助拯救一群在東沙群島附近遇險的香港漁民，經海事救援中心的協調，把他們安全送返香港；以及
- (d) 傳遞有關台灣禽流感疫情的信息。

2004-05 年度

- (a) 為在台灣九份嚴重交通意外中受傷的香港人提供及時的協助；
- (b) 協助救援行動，使一群因颱風吹襲而在台灣基隆港遇險的香港漁民獲救。

2005-06 年度

- (a) 就發現台灣入口魚的一個樣本含有孔雀石綠一事交換有關信息；以及
- (b) 協助拯救在香港遇險的台灣漁民。

2. 除上述工作外，我們曾協助台灣商界、台灣報章／電子傳媒的記者、台北市議會、台灣大學生、台灣法律專家和其他台灣訪客來港訪問。我們安排他們與政府各政策局／

部門會面，並參觀香港大型基建項目。我們也向他們介紹了香港的最新發展和落實“一國兩制”的情況。本局是通過調撥現有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3. 我們相信上述措施有助加強協調港台事務。

姓名 : 麥清雄
職銜 :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0

問題編號

087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預算就檢討區議會角色、職能和組成的開支及工作詳情分別為何？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正與民政事務局及其他相關政策局和部門緊密合作，為有關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公眾諮詢作最後準備。預計公眾諮詢將於 2006 年上半年展開。

2.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在現行法例和資源分配的框架下，區議會將可參與管理地區設施，例如圖書館、社區會堂、休憩場地、體育場所和游泳池等。政府將發表的諮詢文件會提供更多有關建議的詳情，供公眾討論。政府也會在諮詢文件中闡述關於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其他課題。當局會根據諮詢期內所收到的回應，制定最後建議和釐訂落實有關建議所需的資源。

3. 政制事務局是運用現有資源進行有關檢討的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1

問題編號

087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協調策略發展委員會探討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和普選路線圖等有關事宜所涉及開支為何？會否協助策略發展委員會進行全民意見調查，了解香港市民就普選路線圖的意見取向？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財政年度，本局將繼續負責有關 2007 年以後政制發展的政策和具體工作。這包括就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發會）制訂普選路線圖的工作提供支援和協助。為此，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和 1 名輔助人員將暫時借調至本局，執行有關工作。另外，本局也會抽調 1 名高級政務主任和 1 名輔助人員，提供支援。

2. 策發會的目標是在 2006 年年中總結有關普選原則和概念的討論，並於 2007 年年初總結有關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設計的討論。策發會未有就其工作進行任何民意調查。不過，策發會討論的所有文件均會公開，讓社會各界可對有關課題進行討論；而策發會就討論所作的總結也將會公開。策發會在現階段並無計劃進行民意調查。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2

問題編號

087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就擔當香港政府部門與中央人民政府及內地部門之間聯繫的實際開支及工作詳情為何？會否在 2006-07 年度協助及加強立法會議員與中央政府及內地部門聯繫；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其中一項工作是按照《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方針，協助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政府部門建立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和促進雙方合作。在與內地政府部門進行官方交流方面，本局也向政策局／部門提供意見和協助。在 2005-06 年度，兩地的官方接觸超過 3 000 次，這包括政制事務局根據“內地貴賓訪港計劃”和“省外事辦官員訪港計劃”統籌的內地官員訪港活動。在 2005-06 年度，上述工作是以現有人手資源進行。有關“內地貴賓訪港計劃”的開支是由政府新聞處支付。有關“省外事辦官員訪港計劃”的開支則由政制事務局承擔，2005-06 年的開支約為 650,000 元。

2. 日後我們會繼續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將於 2006 年 4 月在政制事務局內成立的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的其中一項主要職能就是促進香港與內地省區的合作，並統管我們駐內地辦事處與有關內地部門之間的聯絡工作。將於上海和成都成立的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也會致力與相關地區建立聯絡網，並加強雙方的了解。這些辦事處也會視乎現有資源、訪問的性質和所提出的具體要求，靈活地提供適當的意見和協助，促進立法會議員與相關內地部門的官方接觸。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3

問題編號

106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i)請舉例說明過去這方面的具體工作；(ii)及提供過去三年相關開支和人手安排資料。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答覆：

(i) 自2002年7月以來，政制事務局一直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通過這溝通渠道處理的主要事項包括 –

- (a) 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綜合症）爆發期間交換有關信息；
- (b) 安排專機前往台北接載一個懷疑有團員感染綜合症的香港旅行團返回香港；
- (c) 傳遞有關台灣禽流感疫情的信息；
- (d) 為在台灣九份嚴重交通意外中受傷的香港人提供及時的協助；
- (e) 就發現台灣入口魚的一個樣本含有孔雀石綠一事交換有關信息；以及
- (f) 協助拯救在香港遇險的台灣漁民及在台灣遇險的香港漁民。

除上述工作外，我們曾協助台灣商界、台灣報章／電子傳媒的記者、台北市議會、台灣大學生、台灣法律專家和其他台灣訪客來港訪問。我們安排他們與政府各政策局／部門會面，並參觀香港大型基建項目。我們也向他們介紹了香港的最新發展和落實“一國兩制”的情況。

(ii) 本局是通過調撥現有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特別留意事項，提到政制事務局將會“檢討區議會的角色、職能和組成”。而行政長官在 2005 年 10 月的施政報告中表示，將於今年第一季對區議會職能及架構作全面檢討，就此，請提供以下資料：

- (i) 當局將於何時開始進行有關檢討；
- (ii) 有關檢討所涵蓋的範圍；
- (iii) 當中涉及的開支和人手安排。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正與民政事務局及其他相關政策局和部門緊密合作，為有關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公眾諮詢作最後準備。預計公眾諮詢將於 2006 年上半年展開。

2.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在現行法例和資源分配的框架下，區議會將可參與管理地區設施，例如圖書館、社區會堂、休憩場地、體育場所和游泳池等。政府將發表的諮詢文件會提供更多有關建議的詳情，供公眾討論。政府也會在諮詢文件中闡述關於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其他課題。當局會根據諮詢期內所收到的回應，制定最後建議和釐訂落實有關建議所需的資源。

3. 政制事務局是運用現有資源進行有關檢討的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5

問題編號

15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提到政制事務局將會“研究透過開設新的非公務員職位，以進一步發展現行政治委任制度的可行性，新設職位將由來自不同界別的人士出任”。就此，請提供以下資料：

- (i) 上述工作的研究詳情和現時進展；
- (ii) 諮詢工作會於何時展開；
- (iii) 落實最後建議的具體安排和時間表；
- (iv) 整個研究涉及的開支和人手安排。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答覆：

爲加強對政治任命主要官員在政治工作上的支援，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考慮設立小量專注於政治事務的新職位。這些職位可由來自不同界別的人士出任，包括公務員體制、政治團體、專業界和商界。在進一步考慮這些建議時，我們會保留公務員常任、專業和政治中立的優良制度。

2. 政制事務局正與相關政策局研究此事，並會與高級公務員一同擬訂一套全面的建議方案。我們會在本年下半年諮詢立法會、公務員和社會各界。我們將視乎諮詢結果，研究如何及何時實施建議。
3. 本局會以現有資源進行有關研究。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問題： 在 2006-07 年度擬開設 38 個常額職位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提問人：梁耀忠議員答覆：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計劃在政制事務局內成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並在上海和成都設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現時的駐粵經貿辦也會擴大覆蓋範圍和服務，以包括另外四個省／區，並向遇事港人提供協助。由於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將接手處理有關粵港合作事宜，故原納入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之下的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將歸入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原納入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之下的駐粵經貿辦也併入政制事務局，以配合由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統管駐粵經貿辦的新安排。

2. 為落實上述改動，當局會在 2006-07 年度開設合共 38 個首長級和非首長級職位，並會刪除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項下 7 個職位和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項下另外 7 個職位，以作抵銷。有關職銜和年薪開支的詳情如下：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u>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u>		
(i) 2 x 政制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60,8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項下 1 個高一級職位（即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ii) 2 x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3 個同級職位。
(iii)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總行政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v) 政制事務局高級行政主任	681,180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高級行政主任)		
(v) 政制事務局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 2 x 政制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的一級私人秘書 (一級私人秘書)	275,8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 2 x 政制事務局文書主任 (文書主任)	275,880	
(viii) 2 x 政制事務局助理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162,180	
駐粵經貿辦		
(i) 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580,4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i) 駐粵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ii) 駐粵經貿辦投資推廣總監 (投資促進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v) 駐粵經貿辦經貿關係總監 (首席貿易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 駐粵經貿辦首席新聞主任 (首席新聞主任)	773,1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 駐粵經貿辦經貿關係經理 (貿易主任)	681,1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 2 x 駐粵經貿辦投資推廣經理 (貿易主任)	681,1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i) 駐粵經貿辦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1,008,480	
(ix) 駐粵經貿辦總入境事務主任 (總入境事務主任)	747,960	
(x) 2 x 駐粵經貿辦入境事務主任 (入境事務主任)	383,100	
駐上海經貿辦		
(i) 香港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580,400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ii) 駐上海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iii) 駐上海經貿辦首席貿易主任 (首席貿易主任)	929,220	
(iv) 2 x 駐上海經貿辦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681,180	
(v) 駐上海經貿辦高級新聞主任 (高級新聞主任)	622,440	
(vi) 駐上海經貿辦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u>駐成都經貿辦</u>		
(i) 香港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2點)	1,360,800	
(ii) 駐成都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iii) 2 x 駐成都經貿辦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681,180	
(iv) 駐成都經貿辦高級新聞主任 (高級新聞主任)	622,440	
(v) 駐成都經貿辦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7

問題編號

178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用於加強市民對《基本法》認識和了解方面的開支為何？當中和推動認識及了解《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及第六十八條有關工作的數目為何？在 2006-07 年度，有關加強市民對《基本法》認識和了解方面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為慶祝《基本法》頒布十五周年，我們在 2005-06 年度撥款合共 500 萬元，用以加強推廣《基本法》和進一步提高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

2. 一如往年，我們會利用不同渠道，加強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雖然我們無法分攤推廣《基本法》第四十五和六十八條的開支，但以《基本法》的起草和實施巡迴展覽為例，展覽概括地介紹《基本法》，包括第四十五和六十八條。

3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把推廣《基本法》的撥款總額增至 700 萬元。將於 2006-07 年度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我們會增加與社區團體的合作，通過這些團體的網絡，加強我們在社會上不同組別，特別是學生和青少年方面的推廣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8

問題編號

17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在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在 2006-07 年度，有關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政制事務局繼續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通過這溝通渠道處理的主要事項包括 –

- (a) 就發現台灣入口魚的一個樣本含有孔雀石綠一事交換有關信息；以及
- (b) 協助拯救在香港遇險的台灣漁民。

2. 除上述工作外，我們曾協助台北市議會、台灣大學生、台灣法律專家和其他台灣訪客來港訪問。我們安排他們與政府各政策局／部門會面，並參觀香港大型基建項目。我們也向他們介紹了香港的最新發展和落實“一國兩制”的情況。

3.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會繼續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我們的工作計劃包括 –

- (a) 與台灣在港機構聯繫；
- (b) 就香港與台灣的文化和經貿交流，向其他政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和協助；以及
- (c) 在適當情況下，向來自台灣的訪客介紹香港的最新發展和落實“一國兩制”的情況。

4. 本局會繼續通過調撥現有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19

問題編號

178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在檢討區議會的角色、職能和組成方面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在 2006-07 年度，有關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由政制事務局與民政事務局共同成立的工作小組為有關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檢討作準備。工作小組研究相關法律條文、推行地方行政計劃時的理念及政府在 2001 年發表的《區議會檢討工作小組報告》中提出的建議。隨著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計劃讓區議會參與管理地區設施，工作小組也就計劃的實施詳情進行研究。

2. 預計有關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公眾諮詢將於 2006 年上半年內展開。政府將發表的諮詢文件會提供更多有關區議會參與管理地區設施的建議詳情，供公眾討論。政府也會在諮詢文件中闡述有關區議會角色、功能和組成的其他課題。當局會根據諮詢期內所收到的回應，制定最後建議和釐訂落實有關建議所需的資源。

3. 在 2005-06 年度，政制事務局運用現有資源進行與檢討有關的工作；在 2006-07 年度仍會沿用這項安排。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0

問題編號

178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就向有家人在中國國內被拘留的香港人（例如程翔家人）在中國國內提供協助工作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對於在內地被扣留的港人，有關的政策局和部門，包括特區政府於各內地辦事處工作的官員會緊密合作，以期向有關家屬提供適當的協助。我們會視乎個案的性質，（例如扣留原因；有關港人涉嫌觸犯的法律；以及有關個案所處於的法律程序階段），以確定合適的渠道反映有關家屬的訴求。一般而言，我們會協助有關家屬向相關的人民法院、人民檢察院、公安局（省級或中央）或海關總局反映他們的訴求。有關家屬的訴求通常包括探望被扣留的港人；要求有關內地部門考慮讓被扣留港人獲得保釋或甚至讓他們回港；要求有關內地部門交代有關被扣留港人的情況／罪名等。特區政府的有關政策局／部門會按既定機制適當跟進個案。

2. 本局是通過調撥現有資源執行有關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1

問題編號

178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在協助策略發展委員會根據基本法探討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及普選路線圖及時間表方面的工作計劃詳情分別為何？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發會）的目標是在 2006 年年中總結有關普選原則和概念的討論，並於 2007 年年初總結有關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的制度設計的討論。預期這些結論可作為邁向普選的下一階段工作的基礎。

2. 在 2006-07 財政年度，本局將繼續負責有關 2007 年以後政制發展的政策和具體工作。這包括就策發會制訂普選路線圖的工作提供支援和協助。為此，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和 1 名輔助人員將暫時借調至本局，執行有關工作。另外，本局也會抽調 1 名高級政務主任和 1 名輔助人員，提供支援。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2

問題編號

178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當局在協調推進香港與內地的緊密聯繫方面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在 2006-07 年度，有關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政制事務局按照《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方針，協助其他政策局和部門加強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部門的緊密工作關係。例如，政制事務局協助推動地區合作，包括泛珠三角區域合作，以及香港特區與廣東、北京和上海的合作。政制事務局也安排內地官員通過“內地貴賓訪港計劃”和“省外事辦官員訪港計劃”來港訪問，以加深他們對香港特區政府工作和香港的認識。

2. 在 2006-07 年度，政制事務局會繼續執行上述工作。一如 2005-06 年度，在 2006-07 年度所執行工作會繼續以現有人手資源進行。有關“內地貴賓訪港計劃”的開支是由政府新聞處支付。有關“省外事辦官員訪港計劃”的開支則由政制事務局承擔，2005-06 年的開支約為 650,000 元，而 2006-07 年的預算開支為 720,000 元。

3. 除此之外，在四月份於政制事務局成立的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將負責推進香港與內地省區的合作，並統管我們駐內地辦事處與有關內地部門之間的聯絡工作。將於上海和成都成立的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也會致力與相關地區建立聯絡網，並加強雙方的了解。這些工作將有助加強香港特區與中央政府和內地部門的溝通。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3

問題編號

178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工商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即 2003-04 至 2005-06 年度），駐粵辦每年處理港人求助個案的數目及涉及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由 2003 年至 2006 年 2 月，駐粵經貿辦共處理過 166 宗港人求助個案（2003 年 25 宗，2004 年 59 宗和 2005 年 47 宗，2006 年 1 月至 2 月則有 35 宗）。

2. 向港人提供協助是駐粵經貿辦整體職能的其中一部分，由有關職員共同分擔，故難以單獨計算和量化投放於是項工作的資源。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4

問題編號

178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工商及科技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在協助立法會與內地有關部門聯繫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在 2006-07 年度，有關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答覆：

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在 2005 年 9 月參與籌辦立法會議員訪問珠江三角洲的活動。駐粵經貿辦主要負責與廣東有關當局聯絡、溝通和協調，以及負責訪問活動的行程安排。

2. 駐粵經貿辦和將於上海和成都成立的新經貿辦會視乎現有資源、訪問的性質和所提出的具體要求，靈活地提供適當的意見和協助，以促進立法會議員與相關內地部門的官方接觸。在 2005-06 年度和 2006-07 年度投放於這方面的資源難以單獨計算和量化。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5

問題編號

180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向在駐粵辦所覆蓋範圍內遇事港人提供切實可行的協助（包括處理涉及扣留港人的個案），2006-07 年的指標為 1,025，請告知該指標是如何制定，請列出釐訂該指標的考慮因素。

提問人：李鳳英議員

答覆：

目前，在內地港人的求助個案是由入境事務處和駐京辦處理。在 2006-07 年度，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的職能將覆蓋五個省區，即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和海南，並會向其覆蓋範圍內的遇事港人提供切實可行的協助。根據 2004 和 2005 年入境事務處和駐京辦處理在這五個省區遇事港人的求助個案的平均數目，估計駐粵經貿辦轄下入境事務組在 2006 年 4 月（即該組的預定成立日期）至 12 月所處理個案為 1 025 宗。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6

問題編號

185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成立新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的理據為何？

提問人：譚香文議員

答覆：

自回歸以來，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與內地在各個範疇的交流及聯繫日益緊密。內地為香港提供了許多貿易、營商及就業機會。再者，《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和個人遊計劃等重要措施大大加強香港特區與內地的交流和聯繫。此外，港人到內地經商、工作、求學和旅遊的人數也與日俱增。

2. 香港經濟要持續發展，我們必須把握內地經濟快速增長所帶來的機遇。我們也須致力通過不同的區域合作機制，與內地加強合作和交流。

3. 為更好統籌推動香港與內地的聯繫，以及加強協調與各省區在各個範疇的交流合作，我們將於政制事務局內設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辦公室的具體職能包括：

- (a) 制訂香港與內地合作的整體策略和方向，並監察合作計劃的進度；
- (b) 統籌有關內地部門與香港駐內地辦事處之間的整體聯絡工作；並與這些辦事處共同制定工作計劃，以加強我們與內地的關係。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也會管理這些辦事處的資源、人事安排和行政工作；
- (c) 增進香港特區各政策局／部門與駐內地辦事處在促進與內地關係方面工作的配合；以及
- (d) 為有關的區域合作項目，提供港方所需的秘書處支援服務。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一般部門開支 2006-07 預算較 2005-06 修訂預算增長近 6 倍的具體原因為何？

提問人：譚香文議員

答覆：

一般部門開支由 864.5 萬元增至 5,612.6 萬元，主要原因如下：

- (i) 額外撥款，用以在上海（1,390.4 萬元）和成都（857 萬元）開設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以及提供撥款，以擴大駐粵經貿辦的覆蓋範圍（1,722 萬元，其中 990 萬元轉撥自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包括另外四個省／區和向遇事港人提供協助；
- (ii) 額外撥款（25 萬元），用以成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該辦公室設於政制事務局，並會在 2006 年 4 月成立；
- (iii) 撥款（117 萬元）作為粵港合作統籌小組的開支。目前該小組納入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之下，並會在 2006-07 年度併入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
- (iv) 增加撥款（575 萬元），以加強推廣《基本法》的工作（淨增額為 200 萬元，這筆款項將取代 2005-06 年度的 375 萬元非經常開支）；
- (v) 增加撥款（35 萬元），以舉辦與泛珠三角區域有關的合作活動。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8

問題編號

217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修改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年立法會兩個選舉產生辦法，提出了建議方案。請詳列政府在擬定、推銷及宣傳該建議方案的開支細目及總額。政府是基於甚麼原因不提出新的建議方案？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答覆：

政制發展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於 2005 年 10 月發表第五號報告，提出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建議方案。在 2005-06 財政年度，本局為專責小組的工作提供支援。局內成立了一個特別小組，擔任專責小組的秘書處。為此，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1 名高級政務主任、1 名高級行政主任、1 名一級行政主任和 2 名輔助人員暫時借調至本局，支援專責小組秘書處的工作。另外，本局也抽調了 1 名政務主任和 2 名輔助人員，協助秘書處的工作。

2. 此外，有關專責小組工作的所需開支為 140 萬元。主要開支項目計有：

- (i) 印製第五號報告及其他雜項開支（110 萬元）；
- (ii) 更新政制發展的專設網頁和僱用一個臨時員工，協助專責小組秘書處的工作（26 萬元）；以及
- (iii) 其他開支，包括郵費、文具和其他雜項（4 萬元）。

3. 政府載於專責小組第五號報告的建議已於 2005 年 12 月提交立法會。建議得不到所需的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的支持，因此，不能作進一步處理。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2004 年 4 月 6 日所作的《解釋》，2007 及 08 年的兩個選舉將會在現行選舉安排的基礎上進行。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29

問題編號

217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修改行政長官選舉條例以處理一些法律及技術性問題，以便行政長官選舉能順利進行，請列出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細目。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財政年度，本局將繼續負責有關 2007 年以後政制發展的政策和具體工作。這包括修訂《行政長官選舉條例》以處理一些法律及技術性問題，以便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能順利進行。這方面的工作會以現有資源進行。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0

問題編號

217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研究透過開設新的非公務員職位（如局長助理），以進一步發展現行政治委任制度的可行性。預算將會開設多少個非公務員職位，會採納何種編制聘任和所涉的薪津支出為何？請詳列現在按政治委任制度聘任的非公務員職位的名稱、職能、人手數目及開支？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答覆：

為加強對政治任命主要官員在政治工作的支援，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考慮設立小量專注於政治事務的新職位。政制事務局正與相關政策局研究此事，並會與高級公務員一同擬訂一套全面的建議方案。我們會在本年下半年諮詢立法會、公務員和社會各界。我們將視乎諮詢結果，研究如何及何時實施建議。

2. 2002 年 7 月推行主要官員問責制時，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開設 15 個非公務員職位，即 3 個司長、11 個局長和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的職位。司長和局長會就各自的政策範疇的事宜承擔責任，而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則協助行政長官督導行政長官辦公室和行政會議秘書處的運作。出任這些非公務員職位的人員的薪津是分別由各個政策局／部門的總目項下支付。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1

問題編號

217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協助策略發展委員會根據基本法探討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和普選路線圖等有關事宜。請列出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細目。政府有何具體工作收集公眾對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和普選路線圖的意見？過去有否進行民意調查，若有，請列出調查的目的、對象、機構名稱及所涉的開支；若否，將來會否進行民意調查，預算若進行大型民調或普查，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財政年度，本局將繼續負責有關 2007 年以後政制發展的政策和具體工作。這包括就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發會）制訂普選路線圖的工作提供支援和協助。為此，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和 1 名輔助人員將暫時借調至本局，執行有關工作。另外，本局也會抽調 1 名高級政務主任和 1 名輔助人員，提供支援。

2. 策發會的目標是在 2006 年年中總結有關普選原則和概念的討論，並於 2007 年年初總結有關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設計的討論。策發會未有就其工作進行任何民意調查。不過，策發會討論的所有文件均會公開，讓社會各界可對有關課題進行討論；而策發會就討論所作的總結也將會公開。策發會在現階段並無計劃進行民意調查。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2

問題編號

115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就綱領(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設立上海和成都經貿辦，以及擴大駐粵辦的服務範圍，涉及開支分別為何？三個辦事處的人手及每年運作經費為何？規模是否相若？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成立駐上海和成都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及擴大駐粵經貿辦職能和覆蓋範圍的預算開支詳列如下：

	<u>成立駐上海經貿辦</u> (百萬元)	<u>成立駐成都經貿辦</u> (百萬元)	<u>擴大駐粵經貿辦</u> (百萬元)
<u>預算開支</u>			
<u>經常運作開支</u>			
個人薪酬（公務員）及部門開支	19.937	13.312	10.297
<u>非經常開支</u>			
一筆過的裝置費	9.5	7.9	2.239
<u>資本開支</u>			
購置辦公室專用車	0.5	0.5	-
總計：	29.937	21.712	12.536

2. 駐上海和成都經貿辦計劃在 2006 年下半年開始提供服務。於制訂預算案時，有關這兩個經貿辦及擴大駐粵經貿辦的個人薪酬方面的預算經常運作開支只計算 9 個月的所需開支。

3. 三個駐內地經貿辦的人手情況和每年運作開支詳列如下：

	駐上海經貿辦	駐成都經貿辦	駐粵經貿辦
人手情況			
公務員編制	7*	6*	12
當地聘請的人員	8	8	17
總計：	15	14	29
每年運作開支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常運作開支			
個人薪酬(公務員)及部門開支	21.993	14.934	30.340

* 包括有關經貿辦一個行政主任職位。該職位是為成立新辦事處而開設，屬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並將於 2008-09 年度刪除。

4. 在三個內地經貿辦中，由於駐粵經貿辦會增加一個小組，為遇事港人提供協助，以及需要人手資源，以處理香港與廣東省之間的緊密經貿聯繫，故其編制最大。駐上海及成都經貿辦的編制則相若。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3

問題編號

11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政制事務，請告知於 2006-07 年度將會成立的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的人手及每年運作開支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答覆：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計劃在政制事務局內成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並在上海和成都設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由於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將接手處理有關粵港合作事宜，故原納入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之下的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將歸入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

2. 新的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需要 26 名人員，其中 13 人來自政制事務局的現行編制。當局會為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開設 13 個首長級和非首長級職位，同時會刪除總目 142 項下 7 個職位，以作抵銷。辦公室的每年運作開支為 2,785.6 萬元，其中 1,635.6 萬元是個人薪酬，而 1,150 萬元為部門開支。由 2006-07 年度開始，將不再向總目 142 提供有關撥款（2005-06 年度的款額為 770 萬元）。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4

問題編號

22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駐粵、成都及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的人員編制分別為何？

2. 各經濟貿易辦事處 2006 年在投資促進方面的工作項目分別為何？

3. 駐粵辦的入境事務組的人員編制為何？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

答覆：

駐粵經貿辦現時由 1 名職級屬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的人員擔任主管，並由 19 名非首長級人員提供支援，包括 1 名高級政務主任、1 名首席新聞主任、1 名首席貿易主任、1 名投資促進主任、2 名貿易主任，以及 13 名當地聘請的人員。為應付因服務範圍擴大而引致的需求，當局將開設 1 個貿易主任職位和在當地增聘 3 名支援人員。此外，亦將在駐粵經貿辦設立入境事務組，以便向在其覆蓋範圍內遇事的港人提供協助（詳情見下文第 6 段）。

2. 駐上海經貿辦將由 1 名職級屬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的人員擔任主管，並由 14 名非首長級人員提供支援。該 14 個非首長級職位中有 5 個是由常額公務員出任，包括 1 名高級政務主任、1 名高級新聞主任、1 名首席貿易主任、2 名貿易主任，另會開設 1 個一級行政主任的有時限職位，為期兩年，以協助成立新的經貿辦。此外，會在當地聘請 8 名支援人員，以支援各方面的工作。

3. 駐成都經貿辦將由 1 名職級屬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的人員擔任主管，並由 13 名非首長級人員提供支援。該 13 個非首長級職位中有 4 個是由常額公務員出任，包括 1 名高級政務主任、1 名高級新聞主任、2 名貿易主任，另會開設 1 個一級行政主任的有時限職位，為期兩年，以協助成立新的經貿辦。此外，會在當地聘請 8 名支援人員。

4. 投資推廣署會加強在內地的投資推廣工作。我們會特別推介香港在投資環境方面的優勢以及內地企業以香港作為跳板進軍海外的好處。投資推廣署其中一項職能是吸引外資直接投資香港。

5. 在 2006-07 年度，駐內地經貿辦的投資推廣組將與投資推廣署總部緊密合作，促進內地資金來港投資。活動包括在內地主要城市舉辦研討會和其他推廣活動，物色和會見準投資者及安排代表團來港訪問。

6. 駐粵經貿辦的入境事務組由 1 名首席入境事務主任、1 名總入境事務主任和 2 名入境事務主任組成。此外，會在當地聘請 1 名支援人員，負責文書工作。

姓名 : 麥清雄
職銜 :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5

問題編號

224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就 2006-07 年度在推廣基本法，籌辦宣傳活動的具體計劃詳情，以及預算開支。其中是否包括資助民間團體在這方面的工作，詳情怎樣？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

答覆：

在2006-07年度，政制事務局已撥款合共700萬元，以加強推廣《基本法》，將於2006-07年度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

2.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會繼續加強與社區團體的合作，並贊助這些團體所舉辦的活動。為此，我們準備向社區團體所舉辦的《基本法》推廣活動提供協助和贊助。有關撥款的數額將於稍後確定。我們也會考慮與社區團體合辦部分推廣活動，例如比賽和電視推廣節目。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6

問題編號

224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 2006-07 年度就展示落實『一國兩制』的方針這方面的成就的具體計劃詳情，以及預算開支。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

答覆：

自回歸以來，政制事務局一直總覽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實施“一國兩制”方針的情況，並就這方面向各政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

2.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會向外地來港訪客展示香港成功落實“一國兩制”，並會繼續通過安排他們訪問政府政策局和部門，介紹香港的最新發展。同時，我們也會繼續為內地、澳門和台灣的訪客安排類似的訪問活動。

3. 我們會利用香港特區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簡介會及高層官員外訪的機會，以及藉香港特區參與國際場合，大力向外宣傳香港特區成功落實“一國兩制”和《基本法》。

4. 我們又會繼續接觸本地、內地和國際社會，包括向他們派發有關《基本法》落實情況的刊物，例如“香港與香港的《基本法》”小冊子。

5.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會通過調撥現有資源進行上述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7

問題編號

226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預算開支較 2005-06 修訂預算增加 610 萬元，政制事務局解釋是要為新成立的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的運作開支提供撥款，及推廣基本法所需的撥款增加，請解釋：

- (a) 內地聯絡辦公室的具體工作及所涉開支；
- (b) 推廣基本法要增加撥款的原因，及具體開支和計劃。

提問人：吳靄儀議員

答覆：

為更好統籌推動香港與內地的聯繫，以及加強協調與各省區在各個範疇的交流合作，我們將於政制事務局內設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辦公室的具體職能包括：

- (a) 制訂香港與內地合作的整體策略和方向，並監察合作計劃的進度；
- (b) 統籌有關內地部門與香港駐內地辦事處之間的整體聯絡工作；並與這些辦事處共同制定工作計劃，以加強我們與內地的關係。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也會管理這些辦事處的資源、人事安排和行政工作；
- (c) 增進香港特區各政策局／部門與駐內地辦事處在促進與內地關係方面工作的配合；以及
- (d) 為有關的區域合作項目，提供港方所需的秘書處支援服務。

2. 辦事處的每年運作開支為 2,785.6 萬元，其中 1,635.6 萬元是個人薪酬，1,150 萬元為部門開支。由於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將會併入政制事務局，以成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故由 2006-07 年度起，將不再向總目 142 提供有關該小組的撥款（2005-06 年度的撥款為 770 萬元）。

3. 在 2006-07 年度，政制事務局把推廣《基本法》的撥款總額增至 700 萬元，以進一步加強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

4. 將於 2006-07 年度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

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

姓名 : 麥清雄

職銜 :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8

問題編號

22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有關處理二〇〇七年行政長官選舉的工作細項為何？每項所涉開支為何？

提問人：吳靄儀議員

答覆：

就 2007 年的行政長官選舉，本局會負責《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的法例修訂工作，以處理一些法律及技術性問題，以便選舉能順利進行。此外，本局會與選舉管理委員會緊密合作，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和行政長官選舉訂立切實可行的安排。上述工作將以本局現有資源承擔。大體而言，有關工作是由 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領導的小組負責。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39

問題編號

226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當局將研究開設新的非公務員職位（如局長助理），具體計劃及細節如何，所涉開支為何？

提問人：吳靄儀議員

答覆：

爲加強對政治任命主要官員在政治工作的支援，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考慮設立小量專注於政治事務的新職位。政制事務局正與相關政策局研究此事，並會與高級公務員一同擬訂一套全面的建議方案。我們會在本年下半年諮詢立法會、公務員和社會各界。我們將視乎諮詢結果，研究如何及何時實施建議。

2. 本局會以現有資源進行有關研究。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0

問題編號

226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對外貿易關係的指標，當局預算在 2006-07 年度，訪問內地各省市政府及貿易組織的次數將由 2005 年的 153 次大幅增加至 225 次。原因為何？請提供活動的具體計劃和內容。

提問人：吳靄儀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曾造訪政府部門和貿易組織合共 153 次。為進一步加強與內地華東和西南地區的交流和合作，我們將在成都和上海成立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並預定於 2006 年下半年開始提供服務。此外，駐粵經貿辦將自 2006 年 4 月起擴大覆蓋範圍，以包括另外四個省區。估計 2006 年會有 225 次造訪活動，乃反映駐粵經貿辦和兩個新成立的駐內地經貿辦將致力在 14 個省區和 2 個直轄市進行造訪地方政府和貿易組織的活動，以促進香港與這些地方的聯繫。

2. 有關造訪活動會由駐粵經貿辦和兩個新成立的駐內地經貿辦安排，目的是建立香港與相關地區的經貿關係及加強彼此了解。這些造訪活動也有助加強香港特區和相關地區在各方面的合作，並提供機會鼓勵當地企業來港投資。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1

問題編號

22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在 2006-07 年將增設 38 個常額職位，請提供有關職位的詳細資料及所涉開支。

提問人：吳靄儀議員

答覆：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計劃在政制事務局內成立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並在上海和成都設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現時的駐粵經貿辦也會擴大覆蓋範圍和服務，以包括另外四個省／區，並向遇事港人提供協助。由於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將接手處理有關粵港合作事宜，故原納入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之下的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將歸入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原納入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之下的駐粵經貿辦也併入政制事務局，以配合由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統管駐粵經貿辦的新安排。

2. 為落實上述改動，當局會在 2006-07 年度開設合共 38 個首長級和非首長級職位，並會刪除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項下 7 個職位和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項下另外 7 個職位，以作抵銷。有關職銜和年薪開支的詳情如下：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		
(i) 2 x 政制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60,8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項下 1 個高一級職位（即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ii) 2 x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3 個同級職位。
(iii)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總行政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iv) 政制事務局高級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681,180	
(v) 政制事務局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 2 x 政制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的一級私人秘書 (一級私人秘書)	275,8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142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 2 x 政制事務局文書主任 (文書主任)	275,880	
(viii) 2 x 政制事務局助理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162,180	
駐粵經貿辦		
(i) 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580,4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政府總部：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i) 駐粵經貿辦副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ii) 駐粵經貿辦投資推廣總監 (投資促進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iv) 駐粵經貿辦經貿關係總監 (首席貿易主任)	929,22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 駐粵經貿辦首席新聞主任 (首席新聞主任)	773,10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 駐粵經貿辦經貿關係經理 (貿易主任)	681,1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 2 x 駐粵經貿辦投資推廣經理 (貿易主任)	681,180	將於 2006-07 年度取消總目 96 項下 1 個同級職位。
(viii) 駐粵經貿辦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1,008,480	
(ix) 駐粵經貿辦總入境事務主任 (總入境事務主任)	747,960	
(x) 2 x 駐粵經貿辦入境事務主任 (入境事務主任)	383,100	
駐上海經貿辦		
(i) 香港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1,580,400	

職銜（職級）	年薪開支／人員 (元)	備註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ii) 駐 上 海 經 貿 辦 副 主 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iii) 駐上海經貿辦首席貿易主任 (首席貿易主任)	929,220	
(iv) 2 x 駐上海經貿辦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681,180	
(v) 駐上海經貿辦高級新聞主任 (高級新聞主任)	622,440	
(vi) 駐 上 海 經 貿 辦 行 政 主 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爲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駐成都經貿辦		
(i) 香港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360,800	
(ii) 駐 成 都 經 貿 辦 副 主 任 (高級政務主任)	929,220	
(iii) 2 x 駐成都經貿辦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681,180	
(iv) 駐 成 都 經 貿 辦 高 級 新 聞 主 任 (高級新聞主任)	622,440	
(v) 駐 成 都 經 貿 辦 行 政 主 任 (一級行政主任)	481,020	爲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姓名 : 麥清雄
 職銜 :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2

問題編號

236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所有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出，特區政府會加強與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聯繫，更好地發揮他們的作用。為此，政制事務局將扮演什麼角色，在 2006-07 年度的工作為何，與及有否定下工作目標或指標？若有，請提詳情。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行政長官在 2 月 23、24 及 27 日會見港區人大代表和港區政協委員。他們就多個議題，包括香港在內地發展中擔當的角色，香港的經濟民生事宜以及加強溝通渠道等交換意見。行政長官表示他與出席者進行了有用的討論，並希望將來能更多與港區人大代表和港區政協委員會面。

2. 就日後行政長官與港區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的會議，政制事務局和其他相關政策局／部門會在有需時向行政長官提供支援和協助。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3

問題編號

236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所有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研究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請提供研究的時間表。在研究完成前就有關議題有何諮詢安排？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爲加強對政治任命主要官員在政治工作上的支援，行政長官在 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會考慮設立小量專注於政治事務的新職位。政制事務局正與相關政策局研究此事，並會與高級公務員一同擬訂一套全面的建議方案。我們會在本年下半年諮詢立法會、公務員和社會各界。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4

問題編號

236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所有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在綱領 2 下，2006-07 年度推廣基本法所需撥款增加多少？請提供 2005-06 和 2006-07 兩個年度推廣基本法的工作詳情或具體計劃。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我們已撥款合共 500 萬元供推廣《基本法》之用。為加強推廣《基本法》的工作和進一步增進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我們已把 2006-07 年度推廣《基本法》的撥款總額增至 700 萬元。

2. 我們在 2005-06 年度舉辦多項大型活動，包括學生升旗儀式、《基本法》嘉年華會、巡迴展覽、廣播劇比賽、演講比賽和辯論比賽。我們又製作電視和電台節目，並與其他社區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

3. 在 2006-07 年度，我們計劃舉辦的主要推廣活動包括在四月初舉行的《基本法》嘉年華會暨學生升旗禮；在各區巡迴舉行的《基本法》推廣活動；電視和電台節目；學生比賽和公開比賽；出版刊物和製作電視宣傳短片，以及與社區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合辦的推廣活動等。我們會增加與社區團體的合作，通過這些團體的網絡，加強我們在社會上不同組別，特別是學生和青少年方面的推廣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5

問題編號

23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所有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即將成立的入境事務組的人事組架構詳情。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駐粵經貿辦轄下的入境事務組將由一名首席入境事務主任擔任主管，並由一名總入境事務主任和兩名入境事務主任提供支援。此外，還會在當地聘請一名文書助理，為該組提供文書支援。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6

問題編號

236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所有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是否有計劃將來在駐上海和成都兩個經貿辦增加協助遇事港人的功能，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根據現有的統計資料，在內地的香港人中約有 80%是在廣東省居住。此外，入境事務處在過去幾年接獲在內地遇事港人的求助個案大部分來自廣東省。有鑑於此，我們計劃調派入境事務主任到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其覆蓋地區提供相關協助。至於在其他省、自治區和直轄市遇事的求助個案將繼續由駐京辦轄下入境事務組處理。在成立駐上海和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之後，我們會在適當時間檢討他們在提供這類協助方面的角色。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7

問題編號

236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新設立的成都及上海辦事處的服務範圍不包括向遇事或尋求協助的港人提供協助，而繼續由駐北京辦事處處理，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根據現有的統計資料，在內地的香港人中約有 80%是在廣東省居住。此外，入境事務處在過去幾年接獲在內地遇事港人的求助個案大部分來自廣東省。有鑑於此，我們計劃調派入境事務主任到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其覆蓋地區提供相關協助。至於在其他省、自治區和直轄市遇事的求助個案將繼續由駐京辦轄下入境事務組處理。在成立駐上海和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之後，我們會在適當時間檢討他們在提供這類協助方面的角色。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8

問題編號

23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會為在內地遇事或尋求協助的港人，提供「切實可行」協助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將於 2006-07 年度在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成立的入境事務組會向在其覆蓋範圍內的五個省區，即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和海南遇事的港人提供協助。一般而言，可提供的協助包括：

- (a) **遺失身份證明文件**：在核實遺失身份證明文件港人的身份後，駐粵經貿辦會協助他們早日返港；
- (b) **遺失金錢**：駐粵經貿辦會聯絡港人的家屬，以便向有關求助人提供金錢上的幫助。
- (c) **意外、受傷或患病**：所提供的可行協助包括 –
 - (1) 盡快通知有關人士的親人；
 - (2) 聯絡家人／旅行社，以安排傷者早日回港就醫；
 - (3) 安排在傷者經管制站入境香港時提供方便；
 - (4) 如需在內地接受治療，在可行的情況下提供醫療服務的資料，以供參考；以及
 - (5) 協助死者家屬辦理申請死亡證的手續，以及運送遺體回港。
- (d) **被捕或扣留**：駐粵經貿辦會向求助人了解案情，並向他們解釋相關的內地法律、法規和刑事罪行在各個階段，例如調查、檢控、審訊或監禁等的審理程序。駐粵經貿辦也會提醒求助人，他們可以聘請內地律師擔任其法律代表。應求助人的要求，駐粵經貿辦會把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向相關內地部門轉達和反映，同時與求助人保持密切聯繫，並根據案情的發展向他們提供相關的參考資料（例如被扣留人士的權利和義務；提出上訴和再上訴的時限和途徑等）。

- (e) **法律服務的資料**：在有需要時，駐粵經貿辦可向港人或家屬提供其覆蓋範圍內省份的律師協會的聯絡資料，以便他們可考慮尋求合適的法律代表。

姓名 : 麥清雄
職銜 :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49

問題編號

23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處理涉及扣留港人的個案時，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被扣留的港人提供協助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在處理在內地被扣留港人的求助個案時，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會向求助人解釋相關的內地法律、法規和刑事罪行在各個階段，例如調查、檢控、審訊或監禁等的審理程序。

2. 駐粵經貿辦也會提醒求助人，他們可以聘請內地律師擔任其法律代表。應求助人的要求，駐粵經貿辦會把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向相關內地部門轉達和反映，同時與求助人保持密切聯繫，並向他們提供相關的參考資料（例如被扣留人士的權利和義務；提出上訴和再上訴的時限和途徑等），該等資料也包括保安局和駐京辦已出版的《內地刑事訴訟簡介》和《與被拘留、逮捕者有關的內地刑事法律、法規》小冊子。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0

問題編號

237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計成都及上海駐內地辦事處的編制為何？駐粵辦的編制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駐成都和上海的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人手詳情如下：

	駐成都經貿辦	駐上海經貿辦
公務員編制	6*	7*
當地聘請的人員	8	8
總計：	14	15

* 包括每個經貿辦內一個行政主任職位。該職位是為成立新辦事處而開設，屬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

2. 駐粵經貿辦的人手詳情如下：

駐粵經貿辦人手情況	現時	新增	總數
公務員編制	7	5	12
當地聘請的人員	13	4	17
總計：	20	9	29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1

問題編號

237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在 2006/07 年度會以什麼具體方法向返回內地的港人宣傳駐粵辦的協助，請列出每項宣傳計劃的詳情及涉及開支。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在宣傳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為遇事港人提供協助方面，當局會採取下列宣傳措施：

- (a) 修訂入境事務處出版的《協助在內地的香港居民服務指南》單張（《指南》），加入駐粵經貿辦的地址和聯絡電話。該《指南》簡述了香港特區政府可向在內地遇事港人提供協助的範圍。
- (b) 政府會透過香港旅遊業議會和港粵直通巴士協會的協助，把《指南》派發給旅遊業和外遊市民。
- (c) 駐粵經貿辦會備有《指南》單張和保安局出版的《內地刑事訴訟簡介》及駐京辦出版的《與被拘留、逮捕者有關的內地刑事法律、法規》兩本小冊子供市民索閱。入境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駐京辦也會備有這些單張／小冊子。
- (d) 當 2006 年 4 月正式擴大駐粵經貿辦的職能時，政制事務局會通過報界宣傳駐粵經貿辦向遇事港人所提供的服務。
- (e) 駐粵經貿辦也計劃出版一本資料小冊子，介紹經貿辦為在其覆蓋省區內居住或工作的港人所提供的各項服務。小冊子會上載於駐粵經貿辦的網頁，並在駐粵經貿辦、跨境檢查站、貿易協會以及駐廣東的香港機構派發。

2. 上述措施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13.4 萬元。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否為配合與策略發展委員會轄下各委員會的聯繫及合作方面，作出撥款預算？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財政年度，本局將繼續負責有關 2007 年以後政制發展的政策和具體工作。這包括就策略發展委員會轄下管治及政治發展委員會制訂普選路線圖的工作提供支援和協助。為此，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和 1 名輔助人員將暫時借調至本局，執行有關工作。另外，本局也會抽調 1 名高級政務主任和 1 名輔助人員，提供支援。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3

問題編號

24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策發會行政委員會早前就本港政治發展的定位進行討論，認為本港在國家發展過程中，可扮「和平外交使者」，建議特區政府研究成立一個新政府部門，統籌和實施對外策略；由於有關的建議隸屬本綱領的工作範圍，當局過往曾否就此進行研究？若有，所涉及的各項具體開支為何？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香港在國家經濟、社會、政治發展過程中的角色與責任》文件是由中央政策組提出，並於 2006 年 2 月在策略發展委員會轄下行政委員會會議上討論。在現階段，當局未有就成立新部門以統籌和實施對外策略提出建議。

2. 根據《基本法》第十三條，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管理與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有關的外交事務，而香港特區獲中央人民政府授權，依照《基本法》自行處理有關的對外事務。香港特區一直以來積極參與對外事務，並在國際社區上擔任重要的角色。

3. 政制事務局會繼續協助處理香港特區的對外事務，並擔當香港特區政府與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之間的聯繫樞紐。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4

問題編號

240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的宗旨之一是負責鼓勵及吸引投資者來港，就此，辦事處有否在內地推廣「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若有，請提供每項推廣活動的詳情以及涉及開支。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由於「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不適用於內地居民，因此，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未有在內地推廣這計劃。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5

問題編號

24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駐粵辦不單擴大人手亦加強職能，為遇事港人提供協助，就此，增撥開支中，涉及有關職能的開支為何？請提供具體工作詳情。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新的入境事務組會向在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覆蓋省區遇事的港人提供協助。一般而言，可提供的協助包括：

- (a) **遺失身份證明文件**：在核實遺失身份證明文件的港人身份後，駐粵經貿辦會協助他們早日返港。
- (b) **遺失金錢**：駐粵經貿辦會聯絡港人的家屬，以便向有關求助人提供金錢上的幫助。
- (c) **意外、受傷或患病**：所提供的可行協助包括 –
 - (1) 盡快通知有關人士的親人；
 - (2) 聯絡家人／旅行社，以安排傷者早日回港就醫；
 - (3) 安排在傷者經管制站入境香港時提供方便；
 - (4) 如需在內地接受治療，在可行的情況下提供醫療服務的資料，以供參考；以及
 - (5) 協助死者家屬辦理申請死亡證的手續，以及運送遺體回港。
- (d) **被捕或扣留**：駐粵經貿辦會向求助人了解案情，並向他們解釋相關的內地法律、法規和刑事罪行在各個階段，例如調查、檢控、審訊或監禁等的審理程序。駐粵經貿辦也會提醒求助人，他們可以聘請內地律師擔任其法律代表。應求助人的要求，駐粵經貿辦會把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向相關內地部門轉達和反映，同時與求助人保持密切聯繫，並根據案情的發展向他們提供相關的參考資料（例如被扣留人士的權利和義務；提出上訴和再上訴的時限和途徑等）。
- (e) **法律服務的資料**：在有需要時，駐粵經貿辦可向港人或家屬提供其覆蓋範圍內省份的律師協會的聯絡資料，以便他們可考慮尋求合適的法律代表。

2. 在 2006-07 年度，我們估計在駐粵經貿辦設立入境事務小組所需開支為 835.4 萬元。

姓名 : 麥清雄

職銜 :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6

問題編號

240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廣東省政府早前發表工作報告，提及進一步落實 CEPA，深入推進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的議題，就此，駐粵辦有否就有關報告與有關省政府及各部門進行聯繫和溝通？在 2006 年有關對外貿易關係及公共關係的會議或造訪活動中，有否包括跟進上述工作報告？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自 2002 年成立以來，一直與廣東當局保持緊密接觸，以期加強經濟合作和商貿關係。《廣東省人民政府工作報告》強調加強落實 CEPA 的重要性。駐粵經貿辦已把相關資料載錄於 2006 年 3 月 3 日出版的駐粵經貿辦通訊內。該通訊在香港的主要商會和半官方機構內傳閱，也上載於駐粵經貿辦的網頁。此外，駐粵經貿辦會就落實 CEPA 的實際問題與廣東的相關部門合作，以期協助香港企業充份利用 CEPA 帶來的好處。

2. 駐粵經貿辦的覆蓋地區將於 2006 年 4 月擴大至包括另外四個泛珠三角省區。因此，駐粵經貿辦在推動香港特區與泛珠三角區域合作方面會擔任更重要的角色，例如與當地部門和私人企業一同開拓合作機會，與有關方面聯繫，以及監察相關措施的落實情況。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7

問題編號

221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處理在內地遇事港人的求助，請提供自駐粵辦成立以來以下資料：

- (a) 求助個案的類別；
- (b) 迄今已處理及尚在處理的個案數目；
- (c) 曾提供的協助的詳情。

提問人：吳靄儀議員

答覆：

(a)及(b) 由 2002 年 7 月（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成立）至 2006 年 2 月，駐粵經貿辦共接獲 182 宗求助個案。其中大部份與商業或物業糾紛有關，另有 42 宗與遇事港人（例如遺失旅行證件、意外、受傷等）有關。詳情分項如下：

遇事港人求助的性質	個案數目
(i) 遺失旅行證件或金錢	11
(ii) 港人在內地遇險，涉及交通意外、受傷或死亡	22
(iii) 港人在內地被扣留	9

(c) 由於駐粵經貿辦尚未成立入境事務組，故接獲的遇事港人求助個案均轉介香港入境事務處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跟進。一般提供的協助如下：

- (i) **遺失身份證明文件**：在核實遺失身份證明文件的港人的身份後，我們會協助他們早日返港。
- (ii) **遺失金錢**：我們會聯絡港人的家屬，以便向有關求助人提供金錢上的幫助。
- (iii) **意外、受傷或患病**：所提供的可行協助包括 –
 - (1) 盡快通知有關人士的親人；

- (2) 聯絡家人／旅行社，以安排傷者早日回港就醫；
 - (3) 安排在傷者經管制站入境香港時提供方便；
 - (4) 如需在內地接受治療，在可行的情況下提供醫療服務的資料，以供參考；以及
 - (5) 協助死者家屬辦理申請死亡證的手續，以及運送遺體回港。
- (iv) **被捕或扣留**：我們會向求助人了解案情，並向他們解釋相關的內地法律、法規和刑事罪行在各個階段，例如調查、檢控、審訊或監禁等的審理程序。我們也會提醒求助人，他們可以聘請內地律師擔任其法律代表。應求助人的要求，我們會把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向相關內地部門轉達和反映，同時與求助人保持密切聯繫，並根據案情的發展向他們提供相關的參考資料（例如被扣留人士的權利和義務；提出上訴和再上訴的時限和途徑等）。
- (v) **法律服務的資料**：在有需要時，駐粵經貿辦可向港人或家屬提供覆蓋範圍內省份的律師協會的聯絡資料，以便他們可考慮尋求合適的法律代表。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8

問題編號

222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現時駐粵辦有沒有汽車？

(b) 若有，請提供有關汽車購買年份及汽車里數？

(c) 辦事處需再購買汽車的原因為何，擬新購汽車與現時已有的汽車主要不同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駐粵辦目前租用了一輛五座位的小轎車，供公務用途；

2. 該小轎車是駐粵辦自 2002 年 7 月開始租用。截至 2006 年 2 月為止，總行車里數超過 120 000 公里；

3. 駐粵辦在 2006-07 年度需要另一輛八座位汽車，以應付由於駐粵辦的職務範圍擴大而新增向遇事港人提供協助的職務。這輛汽車可接載更多乘客，對執行是項職務會有幫助。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 059

問題編號

231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就駐粵辦在 2005-06 年接獲的港人求助個案，請按求助原因列出分項數字及成功處理比率？

(b) 就求助個案，駐粵辦的處理方式及所涉資源為何？

提問人：劉千石議員

答覆：

由於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經貿辦）尚未成立入境事務組，故該經貿辦接獲的遇事港人求助個案會轉介香港入境事務處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駐京辦）跟進。至於其他求助個案，駐粵經貿辦會按第(3)段所列處理方法跟進。駐粵經貿辦在 2005 年和 2006 年 1 月至 2 月所接獲遇事港人的求助個案和其他性質的求助個案數目如下：

求助性質	數目	
	2005 年	2006 年 (1 至 2 月)
a. 遺失旅行證件或金錢	3	4
b. 港人在內地遇險，涉及交通意外、受傷或死亡	5	7
c. 港人在內地被扣留	1	2
d. 私人商業糾紛	12	1
e. 物業糾紛	9	0
f. 投訴內地政府部門	10	8
g. 對商貿政策或相關法例提出設訴	3	5
h. 其他	4	8
總計：	47	35

2. 因應每個個案的情況，駐粵經貿辦會把個案轉介相關部門作適當跟進。由於個案性質各異，故不可能計算成功比率。然而，駐粵經貿辦會處理每宗個案，如求助者要求進一步跟進，則駐粵經貿辦會適當地提供切實可行的協助。

3. 就有關貿易、商務或投訴的求助要求，駐粵經貿辦會把個案轉介內地部門、香港特區政府有關政策局／部門或非政府組織，以便採取跟進行動。至於需要進一步行動的個案，駐粵經貿辦也會根據案情的性質和在處理同類個案所得經驗跟進個案。這方面可能包括在可行的情況下，安排求助人與有關部門會面；或直接與內地和香港當局協調，以跟進個案。

4. 就不涉及內地部門或香港特區政府的私人商業糾紛個案，駐粵經貿辦會建議求助人以法律途徑處理其個案。

5. 處理求助個案是駐粵經貿辦整體職能的一部分，由有關職員共同分擔，故難以單獨計算和量化投放於這項職能的相關資源。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0

問題編號

016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6-07 年度增加的 34 個臨時職位及 1 個常額職位，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目前資訊科技管理組常額職位數目為何？開設一個新常額職位的原因及新職位的工作範圍為何？
- (b) 新增的 34 個臨時職位為期多久？所有職位的薪酬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選舉事務處自 2005 年 5 月起向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借調一人員，為將現有安排常規化，當局建議為資訊科技管理組開設一個常額的系統經理職位。該系統經理擔任資訊科技管理組主管，負責管理和統籌選舉事務處內所有與資訊科技相關的工作，並開發選舉事務處的電子業務和電子政府計劃。目前選舉事務處資訊科技管理組有一個常額文書助理職位，其他成員是非公務員合約員工。
- (b) 我們會於 2006-07 年度開設 58 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以便籌備並進行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及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以及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這些職位中有 24 個會在 2006-07 年度將近完結時取消。2006-07 年度會淨開設 34 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這 34 個職位的時限是 12 個月，跨越 2006-07 及 2007-08 財政年度，預計涉及的總人手開支約為 1,870 萬元。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1

問題編號

102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開支預算大幅增加的理由為何？

提問人： 馬力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開支預算增加，主要原因是需要額外資源以進行並監督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及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以及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2

問題編號

102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否因 2005-06 年所進行的各項補選中，而追加撥款？若有，請列出各項補選的總支出及分項支出。

提問人： 馬力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所獲批的撥款足以支付 2005-06 年度各項補選的所需開支。我們並沒有為此要求追加撥款。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3

問題編號

102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為籌備 2006-07 年各項選舉活動的總支出及分項支出？

提問人： 馬力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預算草案已為籌備及進行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以及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的工作預留撥款，總額分別為 7,380 萬、1,320 萬、1,230 萬和 180 萬元。上述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A)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40.9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29.9
(3) 宣傳	3.0
總計	73.8
(B)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8.7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3.5
(3) 宣傳	1.0
總計	13.2
(C)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籌備 2007	百萬元

年區議會選舉的撥款

(1) 員工開支	9.7
(2) 其他開支 (包括就區議會的選區劃界進行公眾諮詢的費用、印刷費、郵費和其他選舉開支等。)	2.6
總計	12.3

(D)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7 年村代表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1.7
(2) 其他開支 (包括印刷費和其他運作開支等。)	0.1
總計	1.8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4

問題編號

103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個別區議會議席將有所增加的情況下，當局在籌劃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各項開支為何？

提問人： 馬力議員

答覆：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開支會在 2006-07 和 2007-08 兩個財政年度撥款承擔。我們預期，建議增加的 5 個民選議席對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總體開支影響有限。

在 2006-07 年度，為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而預計需承擔的開支約為 1,230 萬元，包括下列項目：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9.7
(2) 其他開支	2.6
(包括就區議會的選區劃界進行公眾諮詢的費用、印刷費、郵費和其他選舉開支等。)	
總計	12.3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大部分開支會在 2007-08 財政年度支付。所需的撥款額會在擬備選舉事務處 2007-08 財政年度的預算草案時計算出來。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而言，當局在宣傳和進行選民登記活動，以籌備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撥款為何？有關計劃和已訂目標為何？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全年不斷接收並處理選民登記申請，及更新已登記選民的資料。選民登記運動將於 2006 年 4 月 10 日至 2006 年 5 月 16 日期間進行，以鼓勵各年齡組別的合資格人士登記為選民。由於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將於 2006 年年底舉行，選舉事務處也會採取宣傳措施，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民。此外，會在 2006 年 4 月 10 日至 2006 年 6 月 29 日期間進行宣傳活動，提醒登記資料已有變更的已登記選民通知選舉事務處更新有關記錄。

將採取的宣傳措施包括分別在電視台和電台播放宣傳短片和錄音、在報章和附屬團體的業務期刊刊登廣告，在入境事務處轄下若干個人事登記處設立選民登記櫃台，分發登記表格到各區民政事務處、銀行、學校和公用事業公司，寄出呼籲函件給準選民(根據我們所得的資料為尚未登記的人士)，在附屬團體和其他選定地點張貼海報並擺放易拉式直立廣告板。

計劃用於 2006 年選民登記運動中各項宣傳活動的撥款約為 250 萬元。在這筆撥款中，約 90 萬元劃定用於鼓勵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合資格人士登記為選民的宣傳活動。有關全年內處理所收到申請表、編製並出版臨時及正式選民登記冊，以及其他營運開支的計劃撥款，約為 890 萬元。

預算草案中已說明，我們的服務表現指標是在 2006 年的曆年內登記 35 000 名新選民，並更新 440 000 名已登記選民的記錄。上述數字包括各類選民。我們沒有就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選民登記工作另設目標。我們會透過上述各項活動，採取積極步驟，盡量登記更多新選民，並更新更多選民記錄。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6

問題編號

222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政改方案被否決，選舉委員會委員將不會增加的情況下，政府在籌備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開支為何？與上一屆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開支比較，各項目的開支及變化為何？

提問人：馬力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預算草案已為籌備及進行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工作預留 7,380 萬元撥款。有關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40.9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29.9
(3) 宣傳	3.0
<hr/> <u>總計</u>	<hr/> <u>73.8</u>

2000 年立法會選舉的員工開支和宣傳開支已包括 2000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員工開支和宣傳開支。我們沒有為 2000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上述兩項開支另外計算分項數字。

2000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其他選舉開支”(即員工開支和宣傳費用以外的開支)為 1,540 萬元。鑑於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登記選民人數有所增加，以及公眾對於選舉的關心和參與程度日益提高，因此就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我們預留了 2,990 萬元以應付“其他選舉開支”，與 2000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實際開支比較，這方面的開支增加了 1,450 萬元。所增加的撥款主要用來支付選舉安排的費用，例如為候選人提供免費郵遞、印刷費、郵費和租用場地等費用。

姓名 : 林文浩

職銜 :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7

問題編號

22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2006-07 年度的預算撥款較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8.7%，至 174,100,000 元，請當局分別詳細列出當中有多少款額是用作下列事項之用：

- (a) 進行及監督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
- (b) 監督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
- (c) 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
- (d) 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

(2) 並請當局詳列上述事項有關的工作計劃。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1) 2006-07 年度預算草案已為籌備及進行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以及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的工作預留撥款，總額分別為 7,380 萬、1,320 萬、1,230 萬和 180 萬元。上述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A)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40.9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29.9
(3) 宣傳	3.0
總計	73.8

(B)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8.7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3.5
(3) 宣傳	1.0
總計	13.2

(C)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9.7
(2) 其他開支 (包括就區議會的選區劃界進行公眾諮詢的費用、印刷費、郵費和其他選舉開支等。)	2.6
總計	12.3

(D)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7 年村代表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1.7
(2) 其他開支 (包括印刷費和其他運作開支等。)	0.1
總計	1.8

(2) 就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和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選舉事務處會協助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進行下列籌備工作—

- (a) 修訂現有的選管會附屬法例。有關修訂包括因應《2006 年行政長官選舉及立法會選舉(綜合修訂)條例草案》所須作的相應修訂，以及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選舉程序適當地與立法會選舉的程序看齊而須作的修訂；
- (b) 進行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選民登記活動；
- (c) 就有關選舉進行適當宣傳活動；
- (d) 就有關選舉檢討選管會的選舉指引、就修訂的指引進行公眾諮詢工作，並發出最新的指引；以及
- (e) 就進行有關選舉計劃和制定詳細的後勤安排。

在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方面，選舉事務處會在 2006-07 年度協助選管會進行下列工作：

- (a) 檢討區議會的選區劃界；
- (b) 就選區劃界建議諮詢公眾；
- (c) 因應所收集到的意見修訂建議；
- (d) 向行政長官提交選區劃界報告；
- (e) 根據批准的區議會選區劃界展開把登記選民分配到所屬選區的工作。

在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方面，選舉事務處會協助選管會進行下列工作：

- (a) 檢討和更新有關村代表選舉的選管會選舉規例和指引；
- (b) 處理與選舉有關的投訴；
- (c) 檢討村代表選舉的舉行；以及
- (d) 就有關選舉擬備報告，提交行政長官。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8

問題編號

224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選舉事務處會開設 34 個臨時職位，其負責的職務分別為何？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

答覆：

我們會在 2006-07 年度開設 58 個有時限公務員職位，負責籌備及進行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及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以及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等。上述職位中有 24 個會在 2006-07 年度將近完結時取消。2006-07 年度淨開設的有時限公務員職位會是 34 個。預計該 34 個有時限職位的員工開支總額約為 1,870 萬元。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69

問題編號

224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 2006-07 年度在宣傳及進行選民登記運動方面的具體計劃詳情。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全年不斷接收並處理選民登記申請，亦更新已登記選民的資料。選民登記運動將於 2006 年 4 月 10 日至 2006 年 5 月 16 日期間進行，以鼓勵各年齡組別的合資格人士登記為選民。由於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將於 2006 年年底舉行，選舉事務處也會採取宣傳措施，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民。此外，會在 2006 年 4 月 10 日至 2006 年 6 月 29 日期間進行宣傳活動，提醒登記資料已有變更的已登記選民通知選舉事務處更新有關記錄。

將採取的宣傳措施包括分別在電視台和電台播放宣傳短片和錄音、在報章和附屬團體的業務期刊刊登廣告，在入境事務處轄下若干個人事登記處設立選民登記櫃台，分發登記表格到各區民政事務處、銀行、學校和公用事業公司，寄出呼籲函件給準選民(根據我們所得的資料為尚未登記的人士)，在附屬團體和其他選定地點張貼海報並擺放易拉式直立廣告板。

計劃用於 2006 年選民登記運動中各項宣傳活動的撥款約為 250 萬元。有關全年內處理所收到申請表、編製並出版臨時及正式選民登記冊，以及其他營運開支的計劃撥款，約為 890 萬元。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70

問題編號

225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選舉開支的各個細項的支出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預算草案已為籌備及進行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以及監督 2007 年村代表選舉的工作預留撥款，總額分別為 7,380 萬、1,320 萬、1,230 萬和 180 萬元。上述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A)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40.9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29.9
(3) 宣傳	3.0
總計	73.8
(B)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8.7
(2) 其他開支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選舉安排的費用，如租用場地、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提供免費郵遞和印刷等費用。)	3.5
(3) 宣傳	1.0
總計	13.2
(C)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籌備 2007	百萬元

年區議會選舉的撥款

(1) 員工開支	9.7
(2) 其他開支 (包括就區議會的選區劃界進行公眾諮詢的費用、印刷費、郵費和其他選舉開支等。)	2.6
總計	12.3

(D) 在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 2007 年村代表選舉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1.7
(2) 其他開支 (包括印刷費和其他運作開支等。)	0.1
總計	1.8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71

問題編號

228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鑑於 2004 年立法會選舉期間發生連串混亂，請問當局就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人員編制及開支預算的安排詳情為何？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答覆：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開支會在 2006-07 和 2007-08 兩個財政年度撥款承擔。2006-07 年度的預算草案已為籌備 2007 年區議會選舉預留 1,230 萬元撥款。2006-07 年度將進行的籌備工作包括：

- (a) 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檢討區議會的選區劃界；
- (b) 選管會就選區劃界建議諮詢公眾；
- (c) 選管會因應所收集到的意見修訂建議；
- (d) 選管會向行政長官提交選區劃界報告；以及
- (e) 選舉事務處根據批准的區議會選區劃界展開把登記選民分配到所屬選區的工作。

2007 年區議會選舉的大部分開支會在 2007-08 財政年度支付。選舉的確實安排須於稍後階段才有定案；所需撥款額會在擬備選舉事務處 2007-08 財政年度的預算草案時計算出來。

為確保 2007 年區議會選舉順利進行，選舉事務處會因應選管會的 2004 年立法會選舉報告，以及獨立專家委員會發表的報告所提出的建議，實施適當改善措施，包括加強工作人員對投票和點票安排認識的培訓；提供危機管理訓練；制定更詳盡的應變計劃；在中央指揮中心派駐更高級的人員(包括總選舉事務主任)，以加強指揮架構；以及確保為選舉設備進行全面測試等。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72

問題編號

230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否考慮在選舉活動中採納資訊科技系統，如引入電子投票系統，以節省如點票人手、印刷選票等方面的開支？若有，有關項目的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鑑於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的每張選票上須點算的選擇數目很大(一個界別分組的席位可以多達 41 個)，在這項選舉中採用人手點票方式並不可行。一如 2000 年的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我們會在 2006 年的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中採用電腦化光標記識別技術來進行點票。總目 710 分目 A007GX 之下已包括一筆為數 540 萬元的撥款，供此用途。在 2006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中，我們會繼續採用人手投票方式。

至於在其他選舉中採用電子投票系統，選舉管理委員會須進一步仔細考慮一些因素，包括以下各項：

- (a) 鑑於資訊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而立法會和區議會選舉只是每 4 年舉行一次，假如為了在投票和點票過程中使用資訊科技而花費大量資本支出，是否合乎經濟效益；
- (b) 假如採用遙距投票科技，在防止買票方面會否出現問題；
- (c) 投票和點票過程的透明度如何，而公眾和候選人又會否接受；
- (d) 有需要照顧一些並不是那麼善於使用電腦的選民；及
- (e) 一些技術問題的考慮，例如是否有技術支援，以便在投票日之前的短時間內在五百多個投票站設立電腦化投票系統，以及是否有妥善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以支援在所有投票站內使用電腦系統，包括在偏遠地區的票站。

姓名： 林文浩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6